

石狮市鸿山镇人民政府

鸿山镇人民政府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福建省、泉州市、石狮市政府有关信息公开管理规定的要求，由石狮市鸿山镇人民政府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报的电子版可在“中国·石狮”政府门户网站（www.shishi.gov.cn）下载。如对本年报有疑问，请与石狮市鸿山镇党政办联系（地址：石狮市鸿山镇伍堡鸿山新大街 355 号，邮编：362700，电话：0595-88981772，电子邮箱：sshsz@shishi.gov.cn）。

一、总体情况

2019年，鸿山镇在石狮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条例》和《办法》精神，按照《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的通知》《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泉州市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分解表的通知》等文件要求，遵照石狮市政府办公室有关部署，进一步健全有关制度，规范公开内容，创新公开形式，拓宽公开范围，突出公开重点，扎实推进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进一步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积极扩大公众参与，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取得良好成效，现将相关工作报告如下：

（一）2019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9年，我镇认真贯彻执行各级政府关于信息公开的精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工作，有效地推进行政权力运行、财政资金使用、公共资源配置、公共服务和公共监管等领域的信息公开，强化服务职能，接受社会监督，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2019年度，主动公开政府信息35条，全文电子化率达100%。历年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514条，全文电子化率达100%。主动公开的35条信息中，主要类别如下：

1. 机构设置、主要职能、办事程序和办事指南：主要公开镇政府各口管理职能及其调整变动情况方面的信息，本年度新增信息3条，占8.6%。

2. 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农村工作政策的情况：主要公开镇政府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农村工作政策的情况，本年度新增信息 13 条，占 37.1%。

3. 应主动公开的其他信息：主要公开除上述类别以外应公开的其他信息，本年度新增信息 19 条，占 54.3%。

（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1. 受理申请的数量 1 条（含 2019 年度 1 条及历年 0 条，累计 1 条），主要网上申请公开；

2. 对申请的办理情况：根据申请人的申请已答复件数有 1 条，已答复中属于“不予公开”答复数 1 条。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2019 年，我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认真抓好贯彻落实，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转变工作作风，提高办事效率的一个工作重点。以主动公开为核心，以拓宽公开渠道为重点，本着“实事求是、公开透明”的原则，逐步健全和完善工作机制，强化工作责任，切实做好信息公开工作。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保障公民的民主权利，促进依法行政，推动科学发展，联系服务群众的重要举措，精心组织、周密部署，进一步加强载体建设、加强监督检查，扎实稳步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为我镇经济、社会的发展提供便民、快捷、优质的服务。

（四）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政府门户网站。对于主动公开信息，主要采取网上公开和政务公开栏等。公众通过“中国·石狮”政府门户网站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可查阅镇政府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二是镇村两级微信公众平台。**将一部分门户网站公开的信息在镇政府微信平台和各村委会微信平台上进行公开，切实做好我镇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将所有可公开信息在规定的时限内予以公开，方便广大群众办事。**三是设置公共查阅点。**主要方式有：在镇政府一楼LED显示屏上滚动播放每月公开内容，在镇便民服务大厅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机，每月印制《鸿山镇政府信息公开手册》发放至各村委会供群众查阅，并在镇区人流量最大的伍堡新大街便民服务点也放置《公开手册》。**四是其他公开渠道。**充分借助石狮日报、石狮电视台等平台，多渠道发布群众关心的重要信息。

(五) 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

1. 强化机构建设，确保工作落实。一是加强组织领导。为了建立信息公开长效机制，确保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落到实处，成立鸿山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镇长担任组长，工作涉及的各位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办站负责人为成员，并根据人事变动及时调整充实到位。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在镇政府党政办，负责日常事务。同时，我们还成立政府信息公开监督小组，由镇人大主席担任组长，镇政府相关同志及退休干部为成员，负责对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监督检查。二是

加强业务培训。将《条例》作为镇政府干部应知应会内容进行学习，提高镇政府干部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知晓度，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水平，依法、全面、准确、及时做好信息公开工作。在全面培训基础上，重点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经办人员的业务培训和指导，不断提高工作队伍专业化、理论化水平，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效性。

2. 完善工作制度，夯实公开基础。为保证信息公开工作的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进一步夯实信息公开基础，镇政府不断完善各项公开工作制度。进一步完善和充实《鸿山镇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建立健全了《鸿山镇政府信息发布管理制度》以及《鸿山镇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制作了《鸿山镇政府信息发布登记记录表》和《鸿山镇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审批表》，确保对公开内容有更准确的研判，避免出现信息被误解误读等问题。

3. 突出重点领域，充实公开内容。着力推进财政预决算、重大建设项目、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领域公开。在全面落实各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同时，还狠抓群众关注较多、反映较强、疑虑较多的热点、难点问题进行详尽公开，不断提高公开的实效性，有效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3	3	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6	10359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	0	0	0	0	0	1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	0	0	0	0	0	0	0

	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

1. 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为兼职人员，工作力量不足且分散，工作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

2. 个别部门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不到位，信息公开不够及时。

3. 现有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定差距，主动公开力度有待增强，公开内容有待深化。

(二) 具体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

1. 加强对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率和工作能力。

2. 加强队伍建设，充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